

國立中山大學 函

地址：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承辦人：林佩蓉

電話：07-5252000#2712

電子信箱：peijung@mail.nsysu.edu.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月14日

發文字號：中產營字第10514000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計師學士學分班第23期招生簡章及報名表0112公告.doc(1050S00121_1_14145913659.doc)

主旨：檢送本校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會計師學士學分班第23期」招生簡章各乙份，敬請協助轉知所屬相關人員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校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會計師學士學分班第23期」及「法律基礎學士分班第24期」，將於105年2月底開課，自即日起開始受理報名，詳細課程內容如招生簡章。
- 二、學員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由本校發給中文學分證明書，但不授與學位。
- 三、相關課程資訊請查詢本校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網頁<http://oiccea.nsysu.edu.tw/bin/home.php>。
- 四、聯絡人：林佩蓉小姐及張靜云小姐，電話：(07)5252000分機2711~2712。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BU)、再德會計師事務所、嘉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互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敬達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上合會計師事務所、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正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台北市會計師公會、大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聯德會計師事務所、喬治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永輝啟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智理會計師事務所、捷祥會計師事務所、鴻緯會計師事務所、



105.01.18

子公換章



裝

訂

線

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智華會計師事務所、德業會計師事務所、冠融會計師事務所、瑞鵬會計師事務所、基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偉業會計師事務所、威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鑫大會計師事務所、和眾會計師事務所、睿展會計師事務所、高雄市記帳士職業工會、台南市記帳士職業工會、高雄市會計職業工會、台南市會計職業工會、屏東縣稅務會計記帳代理業職業工會、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台南市記帳士公會、社團法人屏東縣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市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中華民國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全國聯合會、高雄市新高雄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聯合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台東縣記帳及報稅代理業務人公會、楊月雲會計師、柳明政會計師事務所、建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淳淳會計師事務所、號記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冠盟會計師事務所、德林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華漢會計師事務所、宇格會計師事務所、廣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顧訓良會計師事務所、億昇會計師事務所、龔興樹會計師事務所、林錦賢會計師事務所、證益會計師事務所、揚順會計師事務所、張美月會計師事務所、資誠會計師事務所、許慶祥會計師事務所、惠眾廣益會計師事務所、宏謨會計師事務所、眾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聯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偉新會計師事務所、中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正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誠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雄分所、耕禮會計師事務所、呂惠卿會計師、張山輝會計師事務所、佳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正偉會計師事務所、廣誠會計師事務所、達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啟晟會計師事務所、高騰會計師事務所、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余文彬會計師事務所、冠恆會計師事務所、昭旭會計師事務所、美國在台協會高雄分處(會計師)、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雄分所、群賢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卓越會計師事務所、展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聯立會計師事務所、黃文祥會計師事務所、劉瑩英會計師、順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昆煌會計師事務所、國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聯昇會計師事務所、崇誠會計師事務所、勤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雄所)、郭福清會計師事務所、立一會計師事務所、大正會計師事務所、李瑞霖會計師事務所、陳英傑、友誠會計師事務所、林忠錦會計師事務所、長洲會計師事務所、冠? 詠 | 計師事務所、高任會計事務所、眾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一公正會計師事務所、元山會計師事務所、億大會計師事務所、王敏治會計師事務所、廣信益? 諫 | 計師事務所高雄分所、德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惠眾會計師事務所、務實會計師事務所、力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潘逸天會計師事務所、李孟芬會計師事務所、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全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誠美會計師事務所、章保雄會計師事務所、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雄分所、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雄所、德昇會計師事務所、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興誠會計師事務所、捷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大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雄分所、蘇國賓會計師、群茂會計師事務所、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翔誠會計師事務所、全統會計師聯合事務所、大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雄分所、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銘興會計師事務所、文冉會計師事務所、益誠會計師事務所、精誠事務所

副本：本校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 2016-01-14 15:06:41 收章

擬辦：

- 一、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公告週知。
- 二、文陳閱後存。

第二層決行

教授兼研發長楊德芳

105.01.18

約用許玉瑜 105.01.15

研發處學術及推廣組組長楊德芳



國立中山大學

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

Office of Industrial Collaboration and Continuing Education Affairs,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會計師學士學分班第 23 期』招生簡章

課程目標：增強從事會計相關職務及一般社會人士所需相關會計理論與實務的能力，特別是可提供非會計本科系畢業的人士取得報考會計師或其他相關證照之資格。

課程特色：1. 師資陣容堅強，由大學授課老師及專業領域執業之會計師授課。
2. 理論與實務搭配，讓您有融會貫通的整體觀念。

招生對象：1. 專科以上非會計相關科系畢業或同等學力（高普考或會計師考試需具備之資格）。
2. 高中(職)畢業以上對會計課程有興趣者（普考需具備之資格）。
3. 記帳士、公務人員及擬參加國家考試者（相關證照考試需具備之資格）。

招生人數：每班 30 人，額滿為止。（每班須超過 15 人，才能開課）

開設科目：

科目名稱	學分數	節數	上課時間	備註
* 中級會計學(一)	3	54	02/28~06/26 星期日上午 09:00~12:00	
* 審計學	3	54	02/22~06/20 星期一晚上 06:30~09:20	
* 成本會計	3	54	02/28~06/26 星期日下午 13:30~16:30	
* 中級會計學(二)	3	54	02/23~06/21 星期二晚上 06:30~09:20	
稅務法規	3	54	02/26~06/24 星期五晚上 06:30~09:20	
* 管理會計	3	54	02/26~06/24 星期五晚上 06:30~09:20	
財務報表分析	3	54	02/24~06/22 星期三晚上 06:30~09:20	
初級會計學(上)	3	54	02/27~06/25 星期六上午 09:00~12:00	
初級會計學(下)	3	54	02/27~06/25 星期六下午 13:30~16:30	
* 高等會計學	3	54	02/27~06/25 星期六上午 09:00~12:00	

附註：*依會計師考試規定：需具備 20 以上的會計學分，自 93 年 7 月起，其中須包括中級會計學或會計學（二）、成本會計或管理會計、審計學或高等審計學。

*105 年會計師考試預定報名日期 105.5.17~5.26 預定考試日期 105.8.20~8.22
(7 月繳交暫准報名學分證書)

(其他科目將陸續開班，可將您想上的課程於報名表上註明。)

上課時間：105 年 02 月 22 至 105 年 06 月 26 日。

上課時數：每科目全期 18 週，共 54 節。

上課地點：國立中山大學校本部(上課地點會於確定開課後，另行通知)。

報名時間：105 年 01 月 12 至 105 年 02 月 17 日。

收費標準：1. 學分費：每學分 NT\$3,500 元整。

2. 雜 費：每學期 NT\$1,000 元整。

3. 報名費：每名每期 NT\$500 元整(本班舊生免繳)。

4. 汽車停車證費用 \$800 元整(停車費請於第一周開課時繳交，隔周統一發給)。

各項優惠及福利：(1.2 項請擇一優惠辦理)

1、本校學生、校友(含推廣教育班結業學員)及教職員工直系親屬學分費憑證九折優惠。

2、即日起至開課前同時三人(含)以上一起完成報名繳費者可享有學分費九折優惠。

3、研習時數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課程結束後，由本處統一登錄)。

※ 請先報名以便統計人數並確定開班日期。

※學分抵免：學員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由本校發給中文學分證明書，但不授與學位。

惟缺課超過三分之一或考試不及格者，恕不發給學分證明書。

※報名相關資訊：

一、報名須繳交之相關資料：

1. 報名表(可 E-mail 至承辦人信箱：peijung@mail.nsysu.edu.tw)

2.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請統一以 A4 紙影印)

3. 二吋或一吋的照片(一張)

二、報名可採下列方式：

1. E-mail 報名：請先至本處網頁 <http://oiccea.nsysu.edu.tw/> 下載報名表，

填寫後 E-mail 至本處信箱：peijung@mail.nsysu.edu.tw，

主旨請標明：報名『會計師學士學分班第 23 期』。

2. 傳真報名：下載 報名表，填寫後傳真至 07-5252017，再至中山大學線上繳款網頁繳費。

3. 現場報名：請攜帶報名相關資料，直接至中山大學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國際研究大樓 4 樓)報名。

三、學費繳費方式：

1. 線上列印繳費單：

至中山大學線上繳款網頁：<http://140.117.13.70/OLPRS/pay.asp> →收款單位點

選「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收款款別點選「會計師學士學分班第 23 期」→**確認送出**

→輸入「姓名」及「金額」→點選【ATM 轉帳】→**確認送出**→列印繳費單→至臺銀臨櫃繳

款或自動提款機 ATM 繳款或至各超商(統一、全家、OK、萊爾富【需自付手續費 6 元】)

繳交。

2. 線上信用卡繳款：

至中山大學線上繳款網頁：<http://140.117.13.70/OLPRS/pay.asp> →收款單位點選「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收款款別點選「會計師學士學分班第23期」→**確認送出**→輸入「姓名」及「金額」→點選【信用卡】→**確認送出**→填寫【卡號資料】→**確認付款**

※相關注意事項：

一、退費標準：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者，不予退還。

二、退費方式：

請於退費期限內（以各科目上課日起六週內）填寫退費申請書、退還收據正本，並繳交在台金融單位存摺影本。（請注意：非郵局或台灣銀行帳戶，將自付手續費 NT\$30 元。）

※其他事項：

- (1)若因招生不足無法如期開班，本處有權停開，所繳費用以學員原繳交方式，如以電匯方式無息退還（匯款手續費除外）或以信用卡退刷方式，學員不得有任何異議。（請注意：非郵局或台灣銀行帳戶，將自付手續費 NT\$30。）
- (2)本班無補課機制，課程均須於當期修習完畢。
若發生自然災害時（颱風、地震等），為學員安全起見，依高雄市政府或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宣佈高雄市各公家機關不上課者，推教班也停課，原則上不再補課。
- (3)就讀本班不得辦理兵役緩徵。
- (4)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本處保留得以隨時修改之權利。

